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申请办事指南

一、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申请

事项类型：其他行政权力

实施主体：保定市满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主体性质：法定机关

法定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二、受理标准

服务对象：自然人

受理条件：《河北省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所规定内容

1. 申请材料

1.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和由现居住地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的户口簿上所列家庭成员共同居住的证明（城镇住房困难家庭）

2.收入证明

3.住房证明

四、办理流程

受理-审核-审批-办结

五、咨询监督

咨询电话号码 0312-7130029

投诉电话号码 0312-7071136

六、办理方式

办理地点：保定市满城区玉川西路1号行政审批局政务服务中心

交通指引：满城区乘坐13路公交车在玉川西路1号行政审批局政务服务中心下车

办理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秋冬春季（9月1日—次年5月31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5：30；夏季（6月1日—8月31日）上午8：30~12:00，下午2:30~5:30，法定节假日除外。

七、收费项目信息

无

八、法律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第三十八条

《河北省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

《满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满城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的通知》